

## 安徽集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控股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及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0年7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披露了《控股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0-033)，披露当日公司总股本为380,238,957股，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长徐善水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68,932,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4.43%；董事杨二果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0,395,8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73%；董事及财务总监周少俊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197,92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7%；监事孙志松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5,593,76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10%。

●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0年10月22日收到股东徐善水先生、杨二果先生、周少俊先生、孙志松先生发来的《关于股份减持时间过半的告知函》。

1、截止2020年10月22日，控股股东徐善水先生累计通过大宗交易等方式减持公司股份7,597,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982%。

2020年8月11日徐善水先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减持公司股票2,577,9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68%，自2017年1月24日公司上市以来，徐善水先生权益变动比例(含因公司实施非公开发行新股以及实施股权激励被动稀释的股权比例)累计达到5%。(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12日披露的《集友股份关于股东权益变动暨减持股份计划实施进展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47))。

2020年8月18日徐善水先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减持公司股票5,020,0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1.32%。(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19日披露的《集友股份关于5%以上股东减持达到1%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48))。

2、截止2020年10月22日,股东杨二果先生累计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83,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482%;周少俊先生累计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20,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53%;孙志松先生累计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42,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110%。

以上股东减持计划减持时间已过半,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徐善水	5%以上第一大股东	168,932,400	44.43%	IPO前取得: 168,932,400股
杨二果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0,395,840	2.73%	IPO前取得: 10,395,840股
周少俊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5,197,920	1.37%	IPO前取得: 5,197,920股
孙志松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5,593,760	4.10%	IPO前取得: 15,593,76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监高上市以来未减持股份。

####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 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徐善水	7,597,900	1.9982%	2020/7/25 ~ 2020/10/22	大宗交易	31.59 -33.31	244,451,649	161,334,500	42.4298%

杨二果	183,400	0.0482 %	2020/7/25 ~ 2020/10/22	集中竞 价交易	39.40 -40.173	7,299,909	10,212,440	2.6858%
周少俊	20,100	0.0053 %	2020/7/25 ~ 2020/10/22	集中竞 价交易	40.05 -40.34	806,064	5,177,820	1.3617%
孙志松	42,000	0.0110 %	2020/7/25 ~ 2020/10/22	集中竞 价交易	39.70 -40.34	1,685,880	15,551,760	4.090%

注：本公告中比例产生的误差为尾数进位后四舍五入所致。

(二) 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 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五)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公司将继续关注股东徐善水先生、杨二果先生、周少俊先生、孙志松先生的减持计划后续的实施情况，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系上述董监高根据自身资金需求自主决定，在减持期间内，董监高将根据市场情况、上市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减持计划，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二)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 其他风险

公司将严格遵守《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安徽集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22日